

## 「跨越淡江·橋見風華—2026 淡江大橋」攝影比賽簡章

一、主旨：淡江大橋為北台灣指標性地景工程，隨著橋體逐步成形，其結構線條、光影變化及文化意涵吸引許多攝影創作者。本活動希望透過照片與影片紀錄，呈現淡江大橋與淡水河口、人文生活、自然景致與城市脈動的交織之美，並推動在地文化影像創作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協辦單位：台北攝影學會

四、參加資格：愛好攝影與影音創作者之一般民眾皆歡迎參加。

五、攝影主題：「淡江大橋·人文·風景」作品內容須以淡江大橋與其周邊環境（淡水、八里、觀音山、河岸、生態、在地居民、交通建設等）為主題，展現橋樑之美與生活連結。

六、作品規格：

照片組：一律放大長邊7吋之彩色或黑白相片以一次拍攝完成之作品，不得後製作。張數不限，連作不收。作品背面請填妥並黏貼參加表。（攝影器材不拘但繳交作品需達有效畫素高於1,200萬畫素，需保留EXIF資訊檔，不得插補點加大檔案）。

影音組：一人限一部作品，影片內容需明確以淡江大橋為主題出發來創意發想之影片（影片不得涉及暴力、歧視、不雅或政治相關內容且須為原創，嚴禁抄襲、盜用他人作品），作品呈現影片長度應在2分鐘以內（包含：片頭、主題內容、片尾卡司介紹等），逾2分鐘之影片將取消競賽資格不另通知，影片需為MOV或MP4檔案格式，輸出比例為16:9，影片解析度為1280X720(720p)（含）以上，如達1920X1080(1080p)尤佳。

影片繳交：(一)可透過Google表單填寫資料並用雲端上傳提供影片檔案，表單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R97SC3ymtvshlxre7>（提醒如用此方式務必要登入您的GMAIL帳戶）

(二)如有個人YOUTUBE頻道，請在上傳至您的頻道後提供連結給主辦方，填寫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hMCViu65f9qQ4Ayu9>

七、收件日期：自2026年6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截止收件（截止時間已送達為憑）。

八、收件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(10442)長安東路一段16號4樓 台北攝影學會收 TEL:(02)2542-9968  
信封上請註明「跨越淡江·橋見風華—2026 淡江大橋攝影大賽」攝影比賽

※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及眷屬或協力廠商，可於工信工程公司收件。

九、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攝影與影音專家組成甄選委員會評選之，評審日期2026年9月中旬。

十、得獎公布：台北攝影學會網站 (<http://www.photo.org.tw>) 及台北攝影月刊，並專函通知得獎者。

十一、頒獎時間、地點：另行通知，並公布於台北攝影學會網站。

十二、獎勵：

相片組：金牌獎：1名，獎金50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銀牌獎：1名，獎金20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銅牌獎：1名，獎金10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優選獎：10名，各得獎金2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佳作獎：30名，各得獎金1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影片組：首獎：1名，獎金30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優選獎：7名，各得獎金10,000元，獎狀乙禎。



- 十三、附 則：
1. 參賽作品應符合比賽題材規定，以未曾公開發表（如數位出版、公開展覽等）與得獎為限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  2.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本人作品，並需擁有該作品之完整著作權，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或法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、肖像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，若影片引用音樂超過合理引用之長度及範圍，請提供事先取得之著作權所有人使用同意書。
  3. 若有第三人對作品提出異議，並經主、協辦單位查明屬實者，除取消得獎資格（獎位不予遞補）並追繳獎金、獎狀外，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賽人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  4. 作品中如有空拍畫面需具合法飛行許可並遵守民航法規。
  5. 照片組作品請勿翻拍、拷貝、盜用、人工加色、電腦合成，照片僅可適度調整亮度、對比度，及色彩飽和度。
  6. 照片組作品銅牌獎以上獎項，每人限得一獎。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  7. 照片組得獎者需於通知得獎一週內，繳交得獎作品原稿數位電子檔，供評審小組進行複審，逾期未繳交或繳交不全者視同棄權。得獎作品之使用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可公開宣傳推廣傳媒及相關之權利，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不另致酬。
  8. 照片組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。若因郵遞或不可抗力致生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責任。
  9. 凡參賽者即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各項規定並依事實作適當修正。
  10. 各獎項之獎金均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扣繳所得稅。若因郵遞或不可抗力致生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責任。